

民主運動工作指揮

——全國二戰區地圖總動員委員會內容——

大圖社結版

中華民國廿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第一版

編輯

大團結社

兼發行

西安北柳巷十二號

版權
所有

代售處全國各書店

定價每本國幣貳角

民衆動員工作指南

——第一二戰區戰地動員委員會的內容——

目 錄

一、緒 言

二、戰委會成立的經過

甲、成立經過

乙、成立宣言

三、戰委會的組織內容

甲、總會組織篇章——附組織系統表

乙、縣區動委會組織簡章

丙、街村動委會組織簡章

丁、人民自衛會組織條例

戊、農民救國會章程草案

己、抗日兒童團組織大綱

庚、游擊隊編制表

四、戰委會的政治立場

甲、工作綱領

乙、認識與態度

五、戰委會的工作概況

甲、過去

乙、現在

六、戰委會重要文件選輯

甲、擁護國府遷都宣言

乙、告第二戰區抗日將士書

丙、對日抗戰的作戰原則

丁、積極開展除奸運動——偵察漢奸注意事項

戊、第四區目前工作綱領

己、工作指示信

庚、游擊隊籌糧辦法

附 錄

戰委會視察記

民衆動員工作指南

(一) 緒言

半年來抗戰的經驗告訴我們：惟有發動廣大的羣衆積極參加抗敵，才能保障對日民族革命戰爭的最後勝利。民族革命戰爭戰地總動員委員會，就是晉綏官民勇敢接受這一教訓的產物。牠雖然祇有短短三個月的歷史，可是牠的成就已經是很可觀的了。牠動員了晉北邊區三十餘縣及察綏兩省的民衆，參加各種各樣的救亡工作；並且武裝了數萬的青年戰士，分佈在敵人的遠近後方，隨時隨地打擊敵人，使敵人疲於奔命。

戰地動員委員會是第二戰區內各軍政機關，各民衆團體的代表所組織的，裏頭的份子自然是複雜；有各種政治系統的人物，有各種宗教的信徒，有各種社會階層的成分。可是他們在戰委會內都是毫無成見的愛國戰士；他們所爭辯的是國家民族的利害問題，不是黨派宗教的利害問題，更不是階級和個人的利害問題。換句話說：戰委會就是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最具體最理想的 existence。在牠的範圍之內，沒有黨派的摩擦，沒有主義的鬥爭，沒有地位的爭

奪，更沒有私人的怨尤。同志們除對敵人漢奸之外，一切的政治經濟問題都是公開的，開會的議決案就是他們的法律。他們上自主任委員下至使役，祇有工作責任的重輕，沒有待遇的厚薄。

戰委會直屬於第二戰區司令長官行營，直接受閻百川先生的指導，任何黨派或個人都不能把持，因為他們過去是澈底的民主集權的生活。有人說牠是受八路軍方面的操縱，這是有意或無意的誣蔑。

現在第二期抗戰已經開始了，東西北三戰場都在展開大規模的血戰，我忠勇將士的浴血殺賊，今後將比過去來得更堅苦更困難。那末，我們拿什麼來幫助我們的戰士爭取勝利呢？無疑的，第一是鞏固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粉碎漢奸敵探一切挑撥分化的陰謀，把四萬萬五千萬的同胞，團結到如一個人一樣的，在一個意志，一個政府，一個領袖的領導下，建立我們鐵石般的後方國防；第二是加急發動千百萬壯丁，武裝上前線，加入正規軍，組成游擊隊幫助正規軍殺敵。我們如果能够把這些事情做好，能够無窮盡地發揮團結和動員的威力，敵人的第二期進攻計劃，一定要粉碎在我們的鐵拳之下的。

在這個時期，把戰地動員委員會的內容介紹出來，作為各地動員工作的參考資料，也許不是無意義的罷？

——編者識——

(二) 戰委會成立的經過

甲、成立經過

南口失守後，晉綏軍退守大同陽高一帶，而中央軍官第八路軍即各奉令兼程入晉擔防；閻百川先生為統一後方工作，加強軍民抗戰力量起見，決定組織第二戰區民族革命戰爭戰地總動員委員會，由綏署省府（察綏晉）各部隊及犧牲救國同盟主張公道團等等民衆團體推派代表參加，於去年八月底在太原組織成立。

當時大同已經失陷，我軍退集平型關娘子關一帶，憑險扼守；戰委會雖是才呱呱墮地的嬰孩，但是為着環境的緊迫，也祇好不顧一切，負起發動民衆參加抗戰的重責。

開始在忻口着手工作，可是僅僅三天，就因為軍情的突變，退回太原。在太原開辦地方

工作人員訓練班，趕造下層工作幹部；同時協助正規軍及游擊隊，準備死守太原，一方面派出大批工作人員，開闢地方工作，另一方面，又組織救護隊，為我英勇抗戰之各軍服務。退守太原的一個月，才把工作基礎打成個鵝形，而敵人又迫近了。於是乃於十一月初旬移駐汾陽。

到了汾陽之後，即將全體工作人員改編，俾便於戰時動作，並開始組織游擊隊，發展民衆武力。但是十一月下旬又被迫遷到離石了。

移駐離石後，為適應環境之要求，首先將總會各部處縮小編制，盡量將人材移為擴充游擊隊之用。同時開始組織農民救國會，婦女救國會，人民自衛會，兒童團……等等民衆團體；並提出「合理負擔」的政治口號，開始改善民衆生活，動員民衆參加抗敵的實際工作。

綜觀戰委會成立五月的經過，前三個月雖也有工作的鵝形，可是因為軍事上的關係，會址一移再移，完全沒有從容計劃和執行工作的機會。直到遷至離石之後，才有正式的工作。

（這是戰委會誕生的大體的經過）。

乙、成立宣言

親愛的同胞們！偉大的抗戰已經進行兩個半月了！這一戰爭是中華民族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略的解放戰爭。同時也是日本帝國主義的發展所產生的再分割世界的暴力解決。中華民族與日本帝國主義在這種形勢之下是決不能兩立的。日本帝國主義企圖使中國從半獨立國降為牠的鐵蹄下的完全殖民地，使中華民族完全變為牠支配下的奴隸；然而侵略者却遭遇了中華民族的革命的回答，這一回答是掃除日本帝國主義在華的一切勢力，恢復一切失去的領地和主權，建立自由獨立的新中國。

中國目前的政治形勢，顯然地已躍進了一個嶄新的階段，全國政治力量已經集合一致，精誠團結，共同擔負當前的使命了。無疑地，這種偉大的聯合已經奠定了抗日的基礎工作，各黨各派各軍的合作，民主政治的曙光，使日本帝國主義的野心家在中國偉大的統一戰線之下發抖，我們相信這一發展將來必會撞碎日本帝國主義的侵略。

過去兩個月來的抗戰，不過是全面抗戰的開始。一時的勝敗，並不能認為是我們所發動

的全面持久積極的抗戰之勝敗，而決定抗戰到底最後勝利的條件的，是充分執行民族革命的一切政治的民主的任務。我們不能只滿足於目前全國武力聯合的動員，我們還要發揮民族革命的積極意義，使整個民衆力量動員起來，武裝起來。我們更要使全面的抗戰進而發展成全民的抗戰，也只有全面全民族的持久抗戰，才能取得抗日戰爭的最後勝利。

因此，我們不能不在民族革命總動員的積極作用方面，首先在晉察綏的戰地成立總動員委員會的組織。我們以下面的三個原則作為本委員會奮鬥的目標：（一）積極組織民衆武裝民衆，（二）實行真正的合理負擔改善人民生活，（三）實行民主政治，扶植抗日言論出版集會之自由。我們將盡一切的努力在這總的目標之下，動員廣大的民衆，用一切的人力物力，獻給戰爭，參加戰爭，爭取抗戰的最後勝利！

同胞們，事急了，敵人已經侵入了山西的北部與綏遠的東部了！敵人進攻晉綏，可以吞併整個的華北而囊抱西北和全中國，所以晉綏是今天抗敵的最前線，是我們保衛華北收復失地的堡壘，是開展戰爭局面的根據地。我們爲了保衛華北，保衛中國，我們要保衛晉綏！這一偉大的責任，已經直接放在晉察綏民衆的肩上了！

現在戰地的民衆已經在敵人的飛機大炮之下直接遇着殘酷壓迫的生活，需要我們去領導參加抗敵的爭鬥，所以民族革命總動員的積極意義，首先必須在戰地的周圍具體地實現出來。這一迫不及待的任務的實施，可以說是保衛華北，保衛中國的必要條件。我們已經在堅決抗戰的閻司令長官領導之下，擔負起執行戰地總動員的任務，發揮全民抗戰的基本作用。晉察綏的民衆們，一切不願作亡國奴的人們，起來吧！參加這爲保衛祖國保衛鄉土的神聖的民族革命戰爭吧！最後勝利，一定是屬於我們的！我們高呼：

晉察綏民衆組織武裝起來！

晉察綏人力物力總動員起來！

保衛晉綏，保衛華北，保衛中國，收復失地！

實行合理負擔改善人民生活！

實行民主政治！

驅逐日本帝國主義出中國！

中華民族革命戰爭勝利萬歲！

(三) 戰委會的組織內容

甲 總會組織簡單

附組織系統表——

A 簡章

一、本簡章依據民族革命戰爭戰地總動員委員會工作綱領第四條訂定之

二、本會直轉於第二戰區司令長官行營

三、本會設委員若干人由左列人員充任之

1. 山西省政府代表一人 綏遠省政府代表一人 察哈爾省政府代表一人

2. 戰地各軍代表一人

3. 主張公道團體救國同盟會代表各一人 學聯教聯代表各一人

4. 由本會推薦若干人呈請司令長官指派之

四、前條委員會委員推選七人為常務委員處理本會日常事務並由司令長官另指定正副主任委

員各一人綜理本會一切事務

五、本會設左列各部

1. 組織部

2. 宣傳部

3. 人民武裝部

4. 動員分配部

5. 剷除漢奸部

6. 總務處

各部處各設正副部長（或處長）各一人由委員會推選之

六、組織部設左列各科

1. 組織科 管理幹部選拔分配訓練以及指導組織縣區村委員會及人民團體事宜

2. 調查科 辦理調查統計考核縣區村民衆及人民團體等事宜

七、宣傳部設左列各科

1. 編輯科 辦理各種宣傳品及編輯圖書圖畫等事宜

2. 宣傳科 辦理指導縣區村委員會宣傳事宜

八、人民武裝部設左列各科

1. 組訓科 辦理組織及訓練人民武裝自衛事宜

2. 作戰科 辦理戰地準備指揮作戰偵察敵情封鎖消息及保衛地方等事宜

九、動員分配部設左列各科

1. 經濟動員科 實行合理負擔及改善人民生活等事宜

2. 軍事動員科 辦理動員新兵及征集車輛驃馬運輸傷病兵糧秣等事宜

3. 救護科 辦理收容及救護傷病兵難民等事宜

十、剷除漢奸部設左列各科

1. 情報科 辦理偵察報告漢奸及敵探活動情形等事宜

2. 偵緝科 辦理指揮緝捕等事宜

3. 審訊科 辦理審訊處辦漢奸敵探等事宜

十一、總務處設左列各科

- 1.文書科 辦理典守印信收發函電等事宜
- 2.庶務科 辦理購置保管雜務等事宜
- 3.會計科 辦理欵項出納等事宜

十二、前第六條至第十一條各科各設科長一人幹事若干人由各該部處提出由委員會通過任用之
十三、縣區村委員會之組織大綱另定之

十四、本簡章由本委員會通過經司令長官核准後施行

B 系統表



